

#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台中營業處

## 函

地址：台中市清水區海口南路599號  
傳真：(04)26561908  
聯絡人：王祥宇  
電話：(04)26563494#304  
電子信箱：091219@cpc.com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中儲發字第110106692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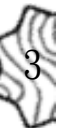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長途管線分佈圖、附件二長途管線通知單 (11010669260-0-0.pdf、  
11010669260-0-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處所屬轄區內既設輸油管線路徑概要乙份(附件一)，供貴單位卓參，並請協助配合說明事項，避免挖損本處輸油管線，以維公共安全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既有輸油管線路徑與貴單位規劃工程範圍相近時，請通知本處，俾利提供詳細圖資，以利工程安全。
- 二、貴單位於旨述路段進行工程前，請協助督促辦理單位及承攬廠商落實圖面套繪及會勘，施工前應先行試挖確認油管位置後，方可進行釘樁或鑽探作業，以避免損及油管發生事故，若因此造成事故及本處損失，施工單位應負全責。
- 三、請於施工前通知本處施工時間及位置，俾屆時派員配合，並請轉知貴單位監造人員或現場負責人簽收「台灣中油公司台中營業處長途管線通知單」(附件二)。
- 四、本處輸油管線負責單位及聯絡電話：



(一)王田供油中心 (04) 26932842分機621；例假日 (04)  
26932842分機255。

(二)台中供油中心 (04) 26563494分機304；例假日 (04)  
26563494分機321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臺中工務段、交通部鐵道局中部工程處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臺中工務段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彰化工務段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苗栗工務段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電信分公司苗栗營運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南區電信分公司臺中營運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南區電信分公司彰化營運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區管理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區管理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區管理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苗栗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中供電區營運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桃供電區營運處、欣中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國防部參謀本部資通電軍指揮部、內政部警政署警察通訊所臺中分所、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、裕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儲運處、油品行銷事業部

